



---

(21)申請案號：110212010

(22)申請日：中華民國 110 (2021) 年 10 月 13 日

(51)Int. Cl. : **G06Q10/06 (2012.01)**

(71)申請人：林碧山(中華民國) LIN, PISHAN (TW)

臺南市永康區復華三街 66 號 4 樓之 4

(72)新型創作人：林碧山 LIN, PISHAN (TW)

申請專利範圍項數：5 項 圖式數：1 共 12 頁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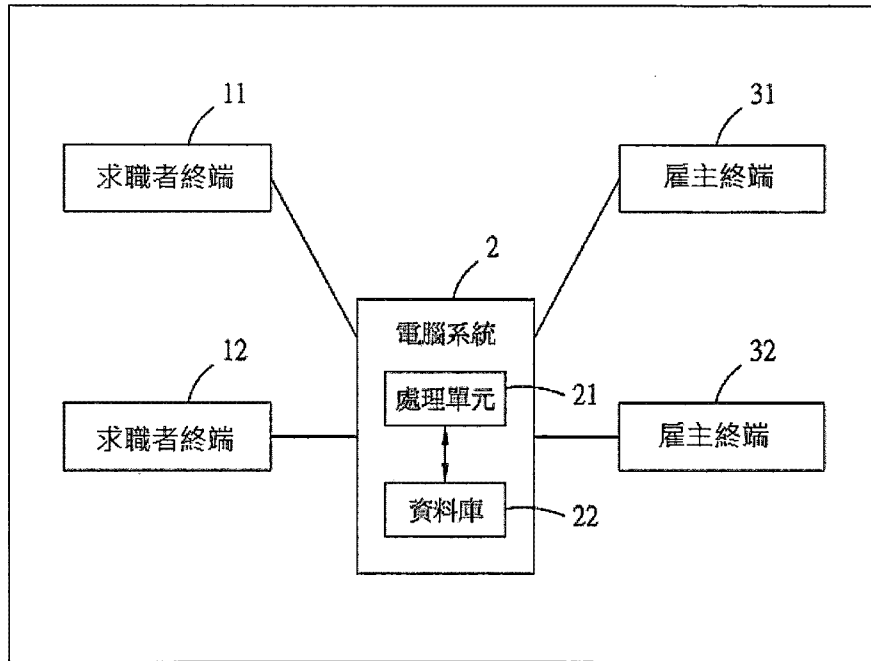
(54)名稱

以工作時段和地理座標為主的工作媒合系統

(57)摘要

本新型是一種人力媒合資訊系統，掛載於連接全球資訊網路的伺服器，其使用者區分為「雇主」和「求職者」兩類。雇主之定義為可提供就業機會者，可以是自然人、機構、公司、營利事業或法人，求職者之定義為自然人。使用者可選擇自身的角色為雇主或求職者，在註冊時填寫姓名(或公司、機構、公司、營利事業、法人名稱)、聯繫用的 EMAIL(此為必填)、符合系統規定需要的地理座標，以自然人而言是此地理座標應在居住地附近，公司、機構、營利事業、法人則為在政府主管機關登記的地址附近。經過 EMAIL 認證程序通過後，即可使用本系統進行求職謀才。雇主刊登工作機會時，至少應同時刊登工作起迄時間和工作地點的座標，且可刊登的工作機會不限一個。求職者在求職時，至少應同時刊登空暇時段之起迄時間及該時段內會留駐地點的座標一起刊登，且可刊登的空暇時段不限一個。雇主和求職者都可透過指定時段和地理座標範圍搜尋，通常雇主會搜尋匹配的求職者，而求職者會搜尋匹配的工作機會，當有匹配對象時，系統會提供功能至少讓雇主或求職者之一方能向對方傳發訊息，例如由系統代經電子郵件發送。至此本新型已建立雇主和求職者之接觸橋樑，後續已不是本新型的涵蓋範圍。

指定代表圖：



符號簡單說明：

11:求職者終端

12:求職者終端

2:電腦系統

21:處理單元

22:資料庫

31:雇主終端

32:雇主終端

【圖 1】

# 公告本

M623686

## 新型摘要

【新型名稱】(中文/英文)

以工作時段和地理座標為主的工作媒合系統/A job matching system based on time periods of jobs and geographic coordinates

【中文】

本新型是一種人力媒合資訊系統，掛載於連接全球資訊網路的伺服器，其使用者區分為「雇主」和「求職者」兩類。雇主之定義為可提供就業機會者，可以是自然人、機構、公司、營利事業或法人，求職者之定義為自然人。使用者可選擇自身的角色為雇主或求職者，在註冊時填寫姓名(或公司、機構、公司、營利事業、法人名稱)、聯繫用的EMAIL(此為必填)、符合系統規定需要的地理座標，以自然人而言是此地理座標應在居住地附近，公司、機構、營利事業、法人則為在政府主管機關登記的地址附近。經過EMAIL認證程序通過後，即可使用本系統進行求職謀才。雇主刊登工作機會時，至少應同時刊登工作起迄時間和工作地點的座標，且可刊登的工作機會不限一個。求職者在求職時，至少應同時刊登空暇時段之起迄時間及該時段內會留駐地點的座標一起刊登，且可刊登的空暇時段不限一個。雇主和求職者都可透過指定時段和地理座標範圍搜尋，通常雇主會搜尋匹配的求職者，而求職者會搜尋匹配的工作機會，當有匹配對象時，系統會提供功能至少讓雇主或求職者之一方能向對方傳發訊息，例如由系統代經電子郵件發送。至此本新型已建立雇主和求職者之接觸橋樑，後續已不是本新型的涵蓋範圍。

**【英文】**

**【代表圖】**

**【本案指定代表圖】：**圖（ 1 ）。

**【本代表圖之符號簡單說明】：**

11:求職者終端 12求職者終端 2:電腦系統 21:處理單元 22:資料庫

31:僱主終端 32:僱主終端

# 新型專利說明書

(本說明書格式、順序，請勿任意更動)

## 【新型名稱】(中文/英文)

以工作時段和地理座標為主的工作媒合系統/A job matching system  
using time periods of jobs and geographic coordinates

## 【技術領域】

【0001】 本新型是一種以時段起迄時間和地理位置為匹配條件的就業媒合系統。

## 【先前技術】

【0002】 現行的媒合平台提供了就業機會資訊，但是通常為以專長媒合就業機會，也有打工性質的短期雇用。

【0003】 有一種護理人力媒合系統，登錄求職者多個求職參數和醫療院所的求才參數，系統比對求職參數與求才參數中各項目，計算得出一契合度，系統根據契合度排序發出面試請求。

【0004】 有一種實習職缺媒合方法，將就業能力、職缺條件數值化，藉由比對就業能力數值與能力所需數值，再依權重比對計算後的結果列出合適職缺或是合適人才。

【0005】 有一種潛力人才媒合系統，將履歷資料的儲存時間點記錄，根據每一該求職端前次在該工作媒合網頁的登入時間、對應的該履歷資料的一履歷分數、及該履歷資料的一啟閉設定，對該等履歷資料及多個職缺資料作媒合與配對，並將媒合配對成功的該等履歷資料之其中部分資訊，傳送應的多個企業端。

【0006】 有一發明，以物理標準和心理標準協助求職者及雇主提高媒合的精準度。

【0007】 有一求職求才之媒合方法，該求職求才之媒合方法之步驟包含提供一求職者之複數能力資料；量化該些能力資料產生一能力指標圖；以及媒合該能力指標圖與複數徵才條件。如此，求職者藉由能力指標圖而客觀公正顯現求職者的能力，使求才者可有效篩選出適合之人才，以減少面試的時間，而縮短求才者尋找人才的時間，進而增加求才的效率。

【新型內容】

【0008】 本新型的系統使用者區分為雇主和求職者兩類，雇主之定義為可提供就業機會者，可以是自然人、機構、公司、營利事業或法人，求職者之定義為自然人。系統主要目的在於滿足雇主和求職者短期性、臨時性、不定期性、不定點性的工作需求狀況，這類的需求通常是雇主提供的工作和求職者同時滿足地理位置與時段的需求。舉例來說，一個工頭有數個工案，都是需要臨時工，且分布在不同的地點時間，且工作時間切割成數個時段，本新型的技術可以滿足這個工頭找到與各個工案工作時段相符且距離工案一定範圍內的空暇求職人，增加求職人就工的意願，因此可以提高媒合度。

【0009】 至於工作是否需具技術性、是否須具備學歷資格或其他條件，這類的篩選條件太廣，都可附屬在本新型獲得匹配結果的後續篩選應用，此類篩選應用可既存的技術。

【0010】 雇主和求職者在取得使用本新型系統的授權後，雇主可登錄工作的時段的起迄時間和工作地點的地理座標，求職者登錄可提供服務的

空暇時段起迄時間和當時會留駐的地點之地理座標，媒合作法是採工作時段部分吻合或全部吻合及地理範圍吻合的方式進行匹配，最後會得到一個有物件的集合或者是空集合，前述的地理範圍在地圖上不限於特定幾何形狀。

**【0011】** 對求職者而言，物件屬性至少包括工作在系統中的識別號、工作時段起迄時間、工作地點的地理座標，最好也提供雇主在系統中的識別號，以供求職者識別此雇主來決定是否接受此雇主。

**【0012】** 對雇主而言，物件屬性至少包括求職者在系統中的空暇時段識別號、工作在系統中的識別號、空暇時段起迄時間、空暇時段當時求職者所在的地理座標，最好也包括求職者的識別號，以供雇主識別此求職者來決定是否接受此求職者。

**【0013】** 以上物件內容並非指本系統只能列出上述資料，在個人資訊的保護下，系統之設計可視資料庫欄位決定附加提供之資訊。

#### **【圖式簡單說明】**

**【0014】** 本新型之其他的特徵及功效，將於參照圖式的實施方式中清楚地呈現，其中：圖1是是一方塊圖，說明本新型「以工作時段和地理座標為主的工作媒合系統」的一實施例。

#### **【實施方式】**

**【0015】** 在本新型被詳細描述之前，應當注意在以下的說明內容中，類似的元件是以相同的編號來表示。

**【0016】** 本新型是一種人力媒合資訊系統，掛載於一個連接全球資訊網路的伺服器(電腦系統2)，至少搭載一個「人員註冊子系統」、「空暇時間

登錄子系統」、「工作機會登錄子系統」、「工作搜尋子系統」、「人力搜尋子系統」和「訊息傳達系統」，每一系統的使用都須經過授權。系統的呈現方式可以是網站或者應用程式。使用者區分為「雇主和「求職者」兩類，雇主之定義為可提供就業機會者，可以是自然人、公司、機構、營利事業或法人指派操作本系統之自然人，求職者之定義為自然人，兩者在本新型中的統稱為「使用者」。以上子系統名稱是為方便說明而定義，非子系統一定以此命名，其實務上就是分別代表一種功能的行使。

【0017】 參閱圖1，為本「工作時段和地理座標為主的工作媒合系統系統」的一實施例，包含N個求職者終端11、12(以下簡稱為「求職者端」)、M個雇主終端31、32(以下簡稱為「雇主端」)及一電腦系統2。N及M都是正整數。另外，圖1僅以兩個求職者端及兩個雇主端分別表示N個及M個，但並不是以兩個的數量作為限制。「求職者端」和「雇主端」兩者統稱為「使用者端」。

【0018】 使用者端都具備連網功能，如支援乙太網路、無線網路、電訊公司網路(3G、4G、5G...)等等，並且可以是一桌上型電腦、一筆記型電腦、一平板電腦、一智慧型手機、或其他的運算裝置與電腦終端設備。

【0019】 該電腦系統2屬於一求職平台(例如人力銀行、求職網)，能夠與求職端及雇主終端建立連線，並包括一資料庫22(以下簡稱「資料庫」)，及電連接該資料庫的一處理單元21。該資料庫是以一儲存裝置設施，如硬碟，用以儲存一工作媒合網頁(即求職平台)、雇主端的多個工作資料及其工作時段起迄時間及工作地點所在的地理座標(以下簡稱為「工作座標」)、求職者端的空暇時段起迄時間和該時段求職者會留駐地點的地理座標(以下簡

稱為「空暇座標」)。該處理單元21例如是一中央處理器(CPU)。

**【0020】** 透過「人員註冊子系統」，使用者可選擇自身的角色為雇主端或求職者端。每一求職者端與每一雇主端都可和該電腦系統2建立連線，登錄姓名(或公司、機構、公司、營利事業、法人名稱)、EMAIL、透過系統提供含有地理資訊圖片的介面來定位地理座標，或自行自全球定位系統(GPS)查得該地理座標，經由系統介面提供欄位自行輸入，其中EMAIL是必要之輸入，系統以此為認證程序之必備，而姓名(或公司、機構、公司、營利事業、法人名稱)並非必要，但系統經營若需實名制，則姓名(或公司、機構、公司、營利事業、法人名稱)為必要，實名驗證機制可以是上傳身分證或健保卡，伺服器 and 系統也要做到強大的個資保護能力。以自然人而言，前述地理座標可在居住地附近，公司、機構、營利事業、法人則為在政府主管機關登記的地址附近。居住地或公司地址之地理座標並非必要資料，但能夠作為預設的搜尋範圍中心點座標，以提升使用者的使用滿意度。本子系統也可登錄使用者的其他資訊，然這種其他資訊並非本系統之必要，但是可以做為篩選條件或選擇性揭露資訊。

**【0021】** 「空暇時間登錄子系統」的使用者是求職者端，用於登錄受求職者的空暇時段之起迄時間和在該空暇時段之空暇座標，該空暇時段應為求職者當時的未來時間，並儲存於資料庫，惟求職者自己登錄的空暇時段彼此不得重疊。

**【0022】** 「工作機會登錄子系統」的使用者是雇主端，用於登錄提供的工作時段之起迄時間和工作座標，該時段應為雇用者當時的未來時間，並儲存於資料庫。

【0023】 「工作機會搜尋子系統」的使用者是求職端，可以在自己指定的時段和地理區域範圍內搜尋匹配的工作機會，而對於時段的搜尋條件可以指定為完全吻合或部分吻合，前述的地理範圍在地圖上不限於特定幾何形狀。本子系統有提供輸入該時段之起迄時間和地理區域範圍的介面，並顯示搜尋到的工作的資訊列表，此列表至少包括工作的識別號、工作時段之起迄時間、工作座標和雇主端同意揭露的資訊，最好也包括雇主端的識別號，以讓求職者識別此雇主從而決定接受或排除，惟此資訊列表不限於表格式陳列，亦可能是地圖上的標示。理論上求職者端可以透過系統以EMAIL的方式對雇主端留言，但此功能是否開放給求職者，將於「訊息傳達系統」說明。

【0024】 「人力搜尋子系統」的使用者是雇主端，可以在自己指定的時段之起迄時間和地理區域範圍內搜尋與該雇主提供的工作相匹配的求職者，而對於時段的搜尋條件可以指定為完全吻合或部分吻合，前述的地理範圍在地圖上不限於特定幾何形狀。本子系統有提供輸入該時段之起迄時間和地理區域範圍的介面，並顯示搜尋到的求職者端資訊列表，此列表至少包含該工作之識別號、空暇時段的識別號、空暇時段之起迄時間和空暇座標和求職者端同意揭露的資訊，但最好亦提供求職者識別號，以讓雇主識別此求職者從而決定接受或排除，惟此資訊列表不限於表格式陳列，亦可能是地圖上的標示。理論上雇主端亦可以透過系統以EMAIL的方式對求職者端留言，但此功能是否開放給雇主端，於下節「訊息傳達系統」中說明。

【0025】 「訊息傳達系統」是每一位使用者所需，但是當所有求職端

或所有雇主端都同意揭露聯絡方式的資訊(例如存在於資料庫的EMAIL地址)，則此「訊息傳達系統」沒有存在的必要性，反之，主系統應掛載自建的「訊息傳達系統」，且只限於透過「工作機會搜尋子系統」、「人力搜尋子系統」的列表來連結，此子系統在介面設計上必需讓使用者能夠輸入訊息，然後由系統發送給指定的接收方，雇主端和求職端至少要有一方能夠使用「訊息傳達系統」，訊息發送是一種普遍的技術，例如電子郵件或留言板，不再贅述。

【0026】 至此，雇主端和求職端已可建立溝通橋梁，本新型已達到媒合功能，後續雙方是否合意，已不在本系統的主張範圍。

【0027】 自新冠肺炎爆發以來，常看到有父母因為無法請假而分身乏術，平常時期因為照顧重殘家人身心俱疲者亦時有所聞，所謂遠親不如近鄰，本系統能夠協助空暇時間瑣碎的人、待業的人、退休的人把時間資源投入這種社會照顧，而需要協助者也可以就近尋找可以幫忙的人，因此若本系統能實際應用，必能造福人群，祈鈞局早日賜准專利，至感為禱。

【0028】 惟本發明之特徵並不侷限前述，凡合於本發明申請專利範圍之精神與其類似變化之實施例，皆應包含於本發明之範疇中，任何熟悉該項技藝者在本發明之領域內，可輕易思及之變化或修飾皆可涵蓋在以下本案之專利範圍。

#### 【符號說明】

【0029】 11:求職者終端 12:求職者終端 2:電腦系統 21:處理單元  
22:資料庫 31:雇主終端 32:雇主終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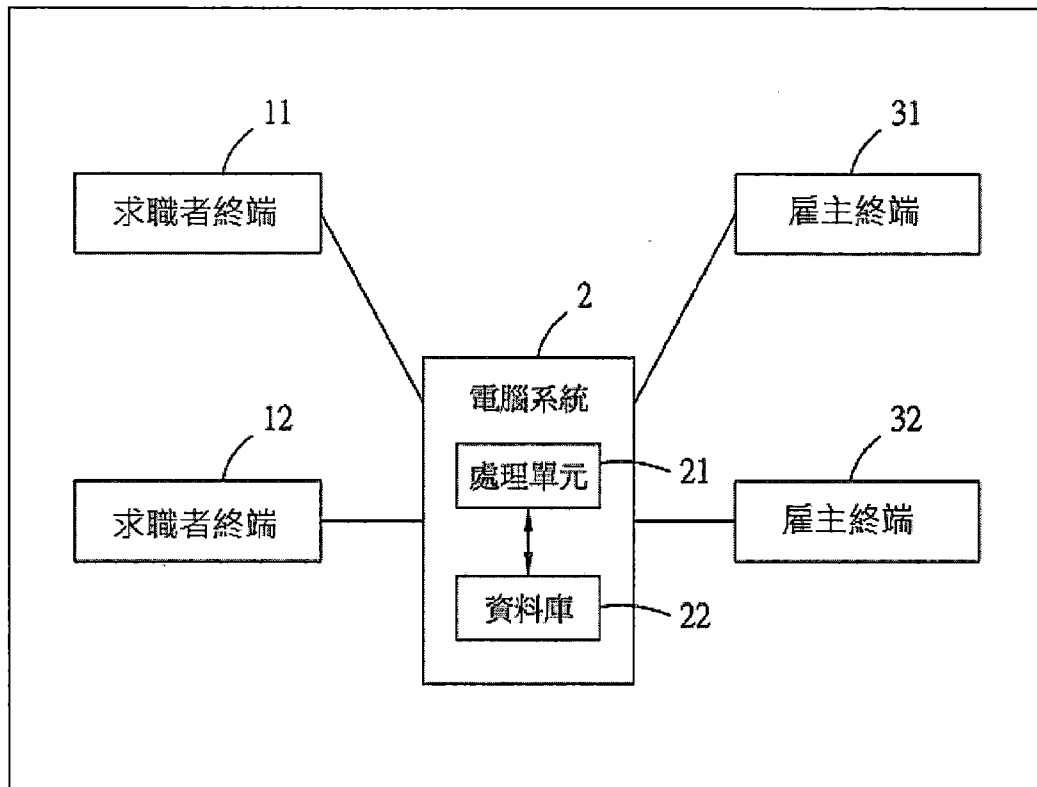
## 申請專利範圍

- 1.一種「以工作時段和地理座標為主的工作媒合系統」，透過網際網路形成一個雇主和求職者的使用平台，雇主之定義為提供就業機會者，可以是自然人或機構、公司、營利事業、法人指派操作本系統的自然人，而求職者為自然人，經授權的雇主和求職者透過網路連線到可運作本系統的電腦伺服器後，求職者可以登錄自己的空暇時段起迄時間以及該空暇時段該求職者會停駐的地點的地理座標，而雇主可以登錄工作機會的工作需求時段起迄時間以及該工作地點所在的地理座標，並且儲存於資料庫中，惟求職者自己登錄的空暇時段彼此不得重疊。
- 2.如請求項1所述的「以工作時段和地理座標為主的工作媒合系統」，其中，該電腦伺服器的處理單元，就求職端及雇主端要求的搜尋時段起迄時間和地理座標範圍進行規則匹配運算，其地理座標範圍在地圖上不限於特定幾何形狀。
- 3.如請求項2所述的「以工作時段和地理座標為主的工作媒合系統」，對雇主而言，其匹配運算規則為：求職者的空暇時段起迄時間可以和該雇主提供的工作之工作時段完全吻合或部分吻合，其搜尋的地理範圍可涵蓋求職者的空暇時段對應的地理座標，若有符合匹配條件的求職者，則系統會將搜得的工作的識別號、求職者的識別號、工作時段起迄時間和工作座標、求職者的空暇時段起迄時間和求職者同意揭露的資訊「傳達」給雇主，此即達成媒合工作的基本要件，前述的「傳達」不限於系統介面顯示或其他媒介。
- 4.如請求項2所述的「以工作時段和地理座標為主的工作媒合系統」，對求職者而言，其匹配運算規則為：雇主提供的工作機會之工作時段起迄時間可以和該求職者空暇時段起迄時間完全吻合或部分吻合，而其搜尋

的地理範圍涵蓋工作地點的地理座標，若有符合匹配條件的工作，則系統會將搜得雇主的識別號、工作識別號、工作時段起迄時間、工作地點座標和雇主同意揭露的資訊「傳達」給求職者，此即達成媒合工作的基本要件，前述的「傳達」不限於系統介面顯示或其他媒介。

5.如請求項3或請求項4所述的「以工作時段和地理座標為主的工作媒合系統」，系統達成媒合的基本要件後，系統必須至少讓雇主和求職者其中之一方能夠向對方發送訊息，以達到最基本的溝通能力，至此，才算完成媒合程序。

# 圖式



【圖 1】